

证券代码：000831

证券简称：五矿稀土

公告编号：2018-044

五矿稀土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五矿稀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2018年8月23日以书面、传真及电子邮件方式向公司全体监事发出召开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18年9月3日在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3号五矿广场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召开。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5人，实际参与表决监事5人。经公司半数以上监事共同推选，由监事牛井坤先生主持会议。本次会议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审议《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了公司第七届监事会部分成员。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推荐牛井坤先生为监事会主席（简历附后），任期自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五矿稀土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八年九月三日

附：牛井坤先生简历

牛井坤：男，1960年11月生，汉族，中国共产党党员，大学本科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曾任葫芦岛锌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葫芦岛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中冶葫芦岛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党委书记，中冶东方控股有限公司副董事长。现任中国五矿集团有限公司专职董监事，五矿稀土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关联关系：担任中国五矿集团有限公司专职董监事；

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数量：0股；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否；

是否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否；

是否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是。